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王琬婷
電話：22289111*54509
電子信箱：imagine761029@t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社字第10400375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裝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辦理「璞玉發光 - 104年藝術行銷活動」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104年5月22日竹美推字第10430007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藝術創作、扶植潛力藝術家並促進藝術收藏風氣，該館特辦理「璞玉發光 - 104年藝術行銷活動」，並自104年6月23日起至30日止辦理徵件，得獎作品將以展覽及公共空間巡迴展售等方式免費推廣行銷。
- 三、相關活動訊息，請逕至主題網站瀏覽查詢，網址：<http://artlight.nhclac.gov.tw>，或逕洽承辦人張小姐，電話：(03)5263176轉203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(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東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梨山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立光復國民中小學除外)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、國立臺中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、國立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豐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大甲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臺中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大甲高級中學、國立清水高級中學、國立東勢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沙鹿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霧峰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臺中啟聰學校、國立豐原高級中學、國立臺中啟明學校、國立臺中文華高級中學、國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中興大學



裝

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明台高級中學、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、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光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東海大學附屬實驗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致用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、嘉陽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嘉陽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玉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慈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、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、母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臺中市麗澤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104/05/26
13:00:44

訂

